（上接B622版）

（6）主要股东：缪彦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50%的股份，李忠华和郑文德分别持有25%和25%的股份。

（7）经营范围：服装、游乐设备、游乐设施、教具、玩具、童车、童床、木制品、体育用品、塑料制品、橡塑胶制品、教学仪器、教学设备、音乐器材、交通橡胶制品、办公用品、家具、日用百货、五金制品、模具、鞋帽、服装辅料、皮革制品、阀门、电器、工艺饰品生产、销售；设备租赁；网络科技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展示展览设计、服务；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各类广告业务；教学实验室设备及相关技术研究、开发；物业管理；自有房产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主要财务数据：

2024年12月31日的总资产为58,086,718.10元，净资产-80,137.10元，2024年营业收入6,617,273.32元，净利润-33,035.72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5、温州红信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02MA2AQM44X0

（2）成立时间：2019年1月15日

（3）注册地址：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大南街道小南路巴黎大厦东楼第八层801室-4

（4）法定代表人：彭安娜

（5）注册资本：100万人民币

（6）主要股东：上海信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永嘉东引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分别持有65%和35%的股份。

（7）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人才咨询、知识产权代理、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企业形象策划、从事计算机信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主要财务数据：

2024年12月31日的总资产为5,722,680.91元，净资产1,418,826.51元，2024年营业收入10,436,941.56元，净利润257,249.58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6、缪彦挺

男，中国国籍，住所温州，现任公司基建部总监。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关联方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浙江慧中教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金派控制的公司
浙江惠利玛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金派控制的公司
上海红蜻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金派控制的公司
永嘉施鑫实业有限公司	该公司控股股东缪彦挺系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钱秀芬配偶，实际控制人钱金波姐夫
温州红信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钱金波存在重大影响的公司
缪彦挺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钱秀芬配偶，实际控制人钱金波姐夫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前期同类关联交易均按约定履约，未发生关联方违约情形。

上述关联法人依法存续且生产经营正常，根据其财务指标及经营情况分析，向上市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较小，关联自然人资信情况良好，均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主要为与日常经营相关的销售、提供和接受劳务、出租和租赁业务等，所有交易均签订书面协议，交易价格按按有偿、公平、自愿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有着长期和良好的合作关系，上述关联交易是基于正常经营管理需要而进行的。上述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开、公允的原则，没有损害本公司利益，也不会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或收入、利润来源不依赖该类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2025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116　证券简称：红蜻蜓　公告编号：2025-017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6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4月27日以现场会议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钱金波主持。

本次董事会的召开及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二）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三）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将提请股东大会听取《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四）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六）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表决结果：经与会非独立董事审议，会议一致表决通过了本议案，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独立董事回避表决。

董事会对在任独立董事2024年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审议和评估，认为独立董事尽职尽责，不存在影响其独立客观判断的情况。公司独立董事回避事会提交了关于独立性的自查报告和《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述职。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七）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八）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九）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4年度审计报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172,554,889.30元。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5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截至本预案公告日，公司总股本576,200,800股，扣减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的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股份10,375,018股后剩余565,825,782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41,456,445.50元（含税）。

董事会认为，此次利润分配方案既兼顾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也不会影响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十）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关联董事钱金波先生、钱帆先生回避表决。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一）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十二）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拟继续聘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十二）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和孙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十四）逐项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1、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钱金波先生、钱帆先生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确认钱金波先生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2、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钱金银宾先生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确认钱金银宾先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3、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陈铭海先生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确认陈铭海先生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4、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王一江先生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确认王一江先生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5、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张少斌先生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张少斌先生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6、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任家华先生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确认任家华先生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7、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赵英明先生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确认赵英明先生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8、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任国强先生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确认任国强先生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9、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钱金波先生、钱帆先生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确认钱秀芬女士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10、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徐威先生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11、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钱金波先生、钱帆先生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确认钱秀芬女士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12、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确认王军先生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13、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确认钱程先生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及奖金构成。其中基本薪酬参考同行业薪酬水平，并结合职位、能力、岗位责任综合确定；绩效薪酬及奖金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而定，并根据所在地区薪酬水平和通货膨胀水平做相应调整。

公司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拟在2024年度薪酬基础上，再根据同行业薪酬水平、公司实际经营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做相应调整。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十七）通过《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十八）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授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和孙公司向银行申请2025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相应担保事项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十九）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十）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二十一）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十二）通过《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会议审议了《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随后对议案进行了表决，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通过该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二十三）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十四）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董事会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部分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和表决，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具体召开时间，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公司2025年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4、公司2025年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5、公司2025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116　证券简称：红蜻蜓　公告编号：2025-021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705号文核准，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浙江红蜻蜓”）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880万股，发行价格每股17.7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040,76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66,934,467.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973,825,533.00元，其中股本58,800,000.00元，资本公积（资本溢价）915,025,533.00元。以上募集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610451号验资报告。

（二）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217,199,940.23元。

时间	金额（人民币元）
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269,179,222.66
减：2024年度已使用	56,733,902.83
加：2024年度收益总额	4,754,620.06
2024年度结构性存款收益金额	671,024.50
2024年度理财产品收益金额	477,757.05
2024年度定期存款收益金额	1,839,760.04
活期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金额	1,766,078.47
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17,199,940.23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管理的法律法规，公司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均作出明确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均符合《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嘉陈北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嘉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永嘉陈北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工商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永嘉支行及保荐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为了便于公司“杭州绿谷旗舰店”在杭州地区实施，同时，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有关制度文件，公司与旗下子公司杭州红蜻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九堡支行、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0月25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执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签订监管协议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如下：

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存储形式	期限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嘉陈北支行	永嘉红蜻蜓贸易有限公司	19240901400035130	2,429,142.42	活期专用账户	活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嘉陈北支行	永嘉红蜻蜓贸易有限公司	19240901040035130-4	10,000,000.00	大额定期存单	1080天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嘉陈北支行	永嘉红蜻蜓贸易有限公司	19240901040035130-5	10,000,000.00	大额定期存单	1080天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嘉陈北支行	永嘉红蜻蜓贸易有限公司	19240901040035130	50,000,000.00	理财产品	7天后随时可以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嘉陈北支行	永嘉红蜻蜓贸易有限公司	19240901040035130	50,000,000.00	理财产品	1天后随时可以赎回
小计			122,429,142.42		
中国银行温州永嘉陈北支行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350668708684	4,389,000.24	活期专用账户	活期
中国银行温州永嘉陈北支行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386784802193	3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187天
中国银行温州永嘉陈北支行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388285204569	3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91天
小计			64,389,000.2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嘉支行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1203238029200888681	381,797.57	活期专用账户	活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嘉支行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1203238029200888681	10,000,000.00	理财产品	30天后随时可以赎回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嘉支行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1203238029200888681	10,000,000.00	理财产品	30天后随时可以赎回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嘉支行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1203238029200888681	10,000,000.00	理财产品	30天后随时可以赎回
小计			30,381,797.57		
合计			217,199,940.23		

注：2024年12月31日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的中国银行温州永嘉陈北支行（账号350668708684）对账单结余金额为5,149,000.24元，其中募集资金金额4,389,000.24元，差异760,000.00元系自有资金错误转入到募集资金账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因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5日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终止了公司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全部募投项目，终止后原计划投入募投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及其利息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截至2022年3月4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9.90亿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净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转出募集资金专户当日余额为准）。

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推动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经营和发展，经充分论证和分析，公司将已终止募投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用于实施新增募投项目及部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2年3月7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将已终止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用于实施新增募投项目及部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新增募投项目名称及金额：购物中心新业态升级项目拟投入1.58亿元、永嘉基地零配仓扩建及智能化升级项目拟投入0.96亿元、数字化转型升级及智能制造项目拟投入0.80亿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永嘉基地零配仓扩建及智能化升级项目投入7,805.68万元、数字化转型升级及智能制造项目投入2,039.74万元、购物中心新业态升级项目投入4,634.29万元。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15年8月1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18,590,858.23元置换前期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此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610538号《关于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意见，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该自筹资金已于2015年8月31日从募集资金账户中转出。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年4月1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该议案已经于2024年5月13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型理财产品。

公司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28,800.00万元，定期存款和大额定期存单金额6,600.00万元，理财产品金额16,500.00万元，本期收回结构性存款22,800.00万元，取得投资收益为67.10万元；本期收回定期存款和大额定期存单金额12,600.00万元，取得利息收入为183.98万元；本期收回理财产品金额3,500.00万元，取得投资收益47.78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用于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金额为21,000.00万元，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永嘉陈北支行	10,000,000.00	大额定期存单
中国农业银行永嘉陈北支行	50,000,000.00	理财产品
中国农业银行永嘉陈北支行	10,000,000.00	大额定期存单
中国农业银行永嘉陈北支行	50,000,000.00	理财产品
中国银行温州永嘉陈北支行	3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温州永嘉陈北支行	3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永嘉支行	10,000,000.00	理财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永嘉支行	10,000,000.00	理财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永嘉支行	10,000,000.00	理财产品
合计	210,000,000.00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关于将已终止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用于实施新增募投项目及部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意将剩余募集资金中的3.34亿元用于投入以下3个新项目的建设：购物中心新业态升级项目（拟投入1.58亿元）、永嘉基地零配仓扩建及智能化升级项目（拟投入0.96亿元）和数字化转型升级及智能制造项目（拟投入0.80亿元），并将剩余的闲置募集资金6.56亿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净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转出募集资金专户当日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期末募集资金账户结余资金21,719.99万元未投入项目，其中永嘉基地零配仓扩建及智能化升级项目待投入1,801.82万元、数字化转型升级及智能制造项目待投入5,911.32万元、购物中心新业态升级项目待投入11,181.27万元。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本报告期内无此情况。

（二）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此情况。

（三）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此情况。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此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内无此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红蜻蜓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红蜻蜓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总体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八、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经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4月27日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7,382.5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73.3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8,997.2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0,102.8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01.66%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购物中心新业态升级项目	不适用	15,815.56	15,815.56	2,203.02	4,634.29	-11,181.27	29.30
永嘉基地零配仓扩建及智能化升级项目	不适用	9,607.50	9,607.50	2,888.39	7,805.68	-1,801.82	81.25
数字化转型升级及智能制造项目	不适用	7,951.06	7,951.06	581.98	2,039.74	-5,911.32	25.65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65,623.12	65,623.12	0.00	65,623.12	0.00	100.00
合计		98,997.24	98,997.24	5,673.39	80,102.83	-18,894.41	80.91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项目终止原因：1.营购网络建设项目：1.原规划商区购置（租赁）或大商场运超限期，经综合评估调整，租赁的三期商场因商场物业条件、盈利能力低于全公司盈利水平，商场物业条件不具备开店条件，盈利能力低于全公司盈利水平；2.原城市规划，商区商圈整体转移，人流量减少，已不适合开设魅美店铺；3.原规划拟作为直营区域的商区，因加盟商前期已有店铺开设，经调查加盟商店铺的实际开效，这应属于公司原拟项目时所预期，未达开设店铺属于公司的经营效益。2.总部系统搭建项目：近年来，由于市场环境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原有的营购网络体系已无法实施，而但是系统提升建设项目的实施是建立在公司整体经营战略的规划和营销渠道投入的基础上，但是系统提升建设项目也已无法推进。因此，2020年4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营购网络建设项目”和“总部系统提升建设项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将已终止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用于实施新增募投项目及部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已终止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剩余募集资金中的3.34亿元用于投入以下3个新项目的建设：购物中心新业态升级项目（拟投入1.58亿元）、永嘉基地零配仓扩建及智能化升级项目（拟投入0.96亿元）和数字化转型升级及智能制造项目（拟投入0.80亿元），并将剩余的闲置募集资金6.56亿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净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转出募集资金专户当日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不涉及。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报告期内，不涉及。					
变更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不涉及。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03116　证券简称：红蜻蜓　公告编号：2025-022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协议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及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

● 投资金额：募集资金不超过21,000万元、自有资金不超过120,000万元。

● 投资期限：审议本事项的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 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和《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短期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运营及日常资金流转的资金需求、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提高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降低财务成本。

（二）投资金额

董事会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1,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协议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及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能够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开展和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使用不超过21,000万元额度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是在确保日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20,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协议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及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不会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运营及日常资金流转的资金需求，且能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更高的投资回报，该事项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国泰海通对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核查后认为：

本次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次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运行，不会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运营及日常资金流转的资金需求且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116　证券简称：红蜻蜓　公告编号：2025-028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13日（星期二）下午16: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以在2025年5月6日（星期二）至5月12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cnhqt.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4月29日发布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和《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